

非營利幼兒園工作計畫暨工作報告撰寫及審查參考原則 (參考文件)

一、年度工作計畫表（如附件 1-1）之撰寫

幼兒園工作計畫之規劃與執行，應遵循規劃(Plan)、執行(Do)、檢核(Check)以及改進(Action)之系統管理循環，並配合辦理之公益法人(以下簡稱法人)與幼兒園之組織運作，以及非營利幼兒園規範之工作計畫及工作報告審查、到園檢查、績效考評等內外部管理機制，確保品質、持續改進、逐步達成計畫目標。法人應偕同幼兒園，依據承辦宗旨、幼兒園園務發展及實際運作需要，配合歷次到園檢查或績效考評意見，以及當學年度工作報告表之檢討改進事項，擬定下學年度工作計畫，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一)行政管理

包含下列 4 個項目之規劃運作，主要依本學年運作重點思考與規劃：

1. 園務領導

- (1) 如何依據契約所訂 4 年期發展規劃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目標，擬定整體園務運作計畫；並與法人有效溝通協調。
- (2) 如何與幼兒園所有團隊成員之間建立有效之雙向溝通，使園務經營措施能夠落實，並建立團隊合作共識。
- (3) 如何透過多元溝通管道，與家長進行有效溝通，並確保與家長有關之計畫或活動能夠落實。
- (4) 如何經由相關檢核措施，有效分析整體園務運作，以確保幼兒園之教保品質能夠持續提升。

2. 人力資源管理

- (1) 如何依據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妥善規劃人力配置及薪資福利。
- (2) 如何有效運用人力資源。
- (3) 如何辦理工作人員平時及年終考核。
- (4) 如何提升工作人員專業職能。
- (5) 如何針對工作團隊進行專業發展及專業整合之規劃。

3. 環境資源管理

- (1) 定期進行園內設施設備（包括遊戲設施）檢查與維修（每學期至少 1 次）。
- (2) 定期進行全園環境消毒與清潔（每學期至少 1 次）。

4. 安全與健康管理

- (1) 定期清洗幼兒使用之棉被（每兩週至少 1 次）。
- (2) 定期維護飲用水供水設備（每個月至少 1 次）。
- (3) 定期實施幼兒健康檢查、身高體重測量（每學期至少 1 次）。
- (4) 定有託藥措施、緊急事件處理機制。
- (5) 定期進行消防安全、公共安全（1 年 1 次）。
- (6) 定期舉辦消防逃生演習、地震演習。
- (7) 定期進行幼兒衛生保健教學。
- (8) 廚工健康檢查及講習（1 年 1 次）
- (9) 教保服務人員健康檢查（2 年 1 次）。
- (10) 定期舉辦教保人員安全與衛生保健研習。
- (11) 定期舉辦健康保健相關親職講座。

(二) 財務管理

1. 預算執行與管控：

- (1) 依規定支用或勻支經費。
- (2) 保持各類決算未超過核定金額。
- (3) 保持年度總決算未超過核定金額。
- (4) 定期檢視收入符合預算之情形：倘因實際招收人數未達預期人數，以致收入未達預期金額，應在確保教保服務品質下，有效擲節經費，避免透支。
- (5) 定期檢視經費執行情形及完成預算執行。

2. 編製財務報表：依規定時間完成各項財務報表，並依據會計師查核意見修改。

3. 財產管理：檢視新增財產是否登錄、毀損不堪使用或已屆使用年限之財產，是否依規定報廢。

(三) 教保服務

1. 招生

(1) 如何向家長說明非營利幼兒園之辦理方式及辦理招生事宜。

(2) 如何依規定優先招收不利條件之幼兒。

2. 教保活動

(1) 規劃及實施不同發展需求幼兒教保活動課程，如：主題課程的探究與深入、多元文化課程的思考與規劃...

(2) 規劃及實施符合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暫行大綱實施通則之教保課程。

(3) 如何進行教保服務人員之教學評量或省思。

(4) 規劃及實施幼小銜接活動。

(5) 規劃與實施結合社區特色，發展在地文化課程。

(6) 教保人員專業發展：如教學輔導計畫、現場教學議題討論。

3. 評量與輔導

(1) 辦理幼兒發展篩檢（於幼兒剛入園或每學期初實施）。

(2) 發展與學習評量：規劃幼兒學習評量，並以多元方式進行，以確保幼兒發展與學習目標之達成。

(3) 個別教育輔導：個別幼兒的學習與支持，如：IEP 的擬定與執行、幼兒個別學習檔案的建立等。

4. 家庭（視幼兒園發展狀況逐步規劃實施）

(1) 一般需求親職教育，如：家庭訪視、班級家長會、親職講座、父母成長團體、家長參與、個別幼兒家庭教育計畫等。

(2) 多元文化親職教育，如：全園親子活動、班級家長聯誼等。

(四) 協力服務

1. 請自訂法人與幼兒園、場地主管機關或其他社區團體協力合作之服務事項。

2. 社區資源整合運用，如：社區資源調查與認識、社區關係經營等。

3. 社區親職教育推廣，如：辦理社區親職講座。

4. 社區關懷與服務，如：幼兒發展篩檢、社區服務方案。

5. 請填寫配合政府推動各項政策事項。

(五) 收支預算編列明細：應檢附契約所訂當學年度之收支預算編列

明細表。

二、年度工作報告表（如附件 1-2）及財務報表之撰寫

（一）工作報告表內容

撰寫工作報告表之目的，主要在了解當年度工作計畫之執行結果、準備下年度之改進規劃，屬於系統管理循環之檢核(Check)與改進(Action)流程，以促進非營利幼兒園確保品質、持續改進、逐步達成計畫目標，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1. 年度目標、工作項目原則上應與當年度工作計畫表相同，倘執行期間因故修改年度目標，應依實際執行之目標填寫，並註明修改原因。
2. 執行成效應配合工作計畫，填寫實際辦理成效及執行成果，依年度工作計畫之預期成效進行檢核、比較、評估與檢討，按檢核結果分別勾選「超出預期」、「符合預期」或「未達預期」，同時作為下一學年度工作計畫撰寫之參考。
3. 未達預期成效部分，應提出檢討改進；符合或超出預期成效部分，則可考慮列為未來持續發展、形成特色。

（二）財務報表內容：

1. 當學年度預決算書。
2. 當學年度資產負債表（平衡表）。
3. 當學年度收支餘絀表（損益表，並含預決算對照）。

三、非營利幼兒園一四年契約階段性年度工作計畫參考方向(如附件 1-3)

四、非營利幼兒園工作計畫審查意見參考表(如附件 1-4)

附件 1-1

○○學年○○非營利幼兒園工作計畫參考表(草案)

一、年度目標及工作內容

類別	年度目標	工作項目	預定之工作內容	實施期程(單位:學期)		預期成效
				第1學期	第2學期	
行政管理		1. 園務領導	1-1			1. 服務效益陳述。 2. 使用情形:活動辦理次數、人數。
			1-2			
		2. 人力資源管理				
		3. 環境資源管理				
財務管理		1. 預算執行與管控			1. 經費管理效益。 2. 單位經營成本:每生每月平均成本。	
		2. 編制財務報表				
		3. 財產管理				
教保服務		1. 招生			1. 服務效益陳述。 2. 使用情形:收托人數(含一般生與優先生)、幼兒到園日數、幼兒輔導人次。	
		2. 教保活動				
		3. 評量與輔導				
		4. 家庭				
協力服務		1. 法人與幼兒園之組織運作與協力狀況			1. 服務效益陳述。 2. 使用情形:活動辦理次數、人數。	

		2. 幼兒園(或法人)與場地 主管機關或其他社區 團體分享資源、協同合 作				
		3. 社區親職教育推廣				
		4. 社區關懷與服務				
		5. 配合政府推動各項政策				
收支預算編列	檢附契約所訂當學年度之收支預算編列明細表。					

填寫說明：

1. 工作計畫之規劃與執行，應遵循規劃(Plan)、執行(Do)、檢核(Check)以及改進(Action)之系統管理循環，並配合法人與幼兒園之組織運作，以及非營利幼兒園規範之審查、到園檢查、績效考評等內外部管理機制，確保品質、持續改進、逐步達成計畫目標。
2. 年度目標請依據簽約時服務建議書所提四年發展規劃，以及實際執行後逐年檢討修訂之結果，分六大項撰寫。
3. 工作項目依據契約內容編列，為非營利幼兒園整體營運事項，請依據各園之發展階段，於各項目後擬定當年度預計進行之工作內容，按季安排工作實施期程，並依六大項目統整預定工作內容之預期成效。
4. 部分工作項目被列入當年度目標之發展重點，其工作內容應顯示足以達成目標之發展策略；其餘非當年度之重點發展者，僅需標示例行性之工作內容，可檢附學期行事曆，以供說明。
5. 預期成效分為服務效益陳述與使用情形兩部分。
6. 請參考「非營利幼兒園工作計畫暨工作報告撰寫參考原則」及「非營利幼兒園－四學年契約階段性年度工作計畫參考方向」(如附表 1-3)撰寫。

附件 1-2

○○學年○○非營利幼兒園工作報告參考表(草案)

一、年度目標及工作內容

類別	年度目標	工作項目	預定之工作內容	預期成效	超出預期	符合預期	未達預期	檢討、改善或持續發展
行政管理		1. 園務領導	1-1	1. 服務效益陳述。 2. 使用情形：活動辦理次數、人數。				
			1-2					
		2. 人力資源管理						
		3. 環境資源管理						
		4. 安全與健康管理						
財務管理		1. 預算執行與管控		1. 經費管理效益。 2. 單位經營成本：每生每月平均成本。				
		2. 編制財務報表						
		3. 財產管理						
教保服務		1. 招生		1. 服務效益陳述。 2. 使用情形：收托人數(含一般生與優先生)、幼兒到園日數、幼兒輔導人次。				
		2. 教保活動						
		3. 評量與輔導						
		4. 家庭						
協力服務		1. 法人與幼兒園之組織運作與協力狀況		1. 服務效益陳述。 2. 使用情形：活動辦理次				

	2. 幼兒園(或法人)與場地 主管機關或其他社區團 體分享資源、協同合作		數、人數。				
	3. 社區親職教育推廣						
	4. 社區關懷與服務						
	5. 配合政府推動各項政策						
財務報表	1. 當學年度預決算書						
	2. 當學年度資產負債表 (平衡表)						
	3. 當學年度收支餘絀表 (損益表)						

填寫說明：

1. 工作報告表旨在了解當年度工作計畫之執行結果、準備下年度之改進規劃，屬於系統管理循環之檢核(Check)與改進(Action)流程，以促進非營利幼兒園確保品質、持續改進、逐步達成計畫目標。
2. 年度目標、工作項目與當年度工作計畫表相同；實際執行之工作內容，則以原預定之工作內容為主，再依據實際執行情形撰寫。
3. 執行成效請填寫實際辦理成效，同時依據年度工作計畫之預期成效進行檢核，並按檢核結果分別勾選「超出預期」、「符合預期」或「未達預期」。
4. 未達預期成效部分，應提出檢討改進；符合或超出預期成效部分，則可考慮列為未來持續發展、形成特色。
5. 請參考「非營利幼兒園工作計畫暨工作報告撰寫參考原則」。

附件 1-3

非營利幼兒園—四學年契約階段性年度工作計畫參考方向

時程	類別	行政管理	財務管理	教保服務			協力服務
				教保活動	評量與輔導	家庭	
遵循 PDCA 之系統管理循環	第一學年	行政檔案建置：各項資料詳實紀錄，並有系統整理歸檔（行政檔案須包含園務領導、人力資源管理、環境資源管理、健康與安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契約所訂之預算下，依各園教保模式發展重點編列細目預算 有效執行：定期審查各科目預算執行成效 定期完成各項財務報表 確立財務管理及財產清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幼兒園教保課程模式之建立 依據教保目標與相關法規，規畫與執行符合幼兒身心發展之教保活動 教保人員定期研討教學（如：教學輔導計畫、現場教學議題討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幼兒園幼兒多元化發展與學習評量之方式 確認弱勢或特殊需求之幼兒名單，提供個別教育輔導或社會資源管道 特教師定期與班級教師研商個別教育輔導幼兒之進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需求親職教育之規劃與執行（如：家庭訪視、班級家長會、親職講座、父母成長團體、家長參與、個別幼兒家庭教育計畫…）。 多元文化親職教育之規劃與執行（如：全園親子活動、班級家長聯誼…）。 	法人定期與幼兒園協商並提供資源：包括(1)園務之行政管理、財務管理、教保服務；(2)各方協力之需求
	第二學年至第四學年	建置展現各年度服務效益之行政檔案：各項資料詳實紀錄，並有系統整理歸檔（行政檔案須包含園務領導、人力資源管理、環境資源管理、健康與安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契約所訂之預算下，依各園教保模式發展重點編列細目預算 有效執行：定期審查各科目預算執行成效 定期完成各項財務報表 確立財務管理及財產清冊。 定期維護與檢視設施設備並逐年汰舊換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規劃與執行年度發展重點之教學計畫，如：多元文化課程、在地文化課程等 教保人員定期研討教學（如：教學輔導計畫、現場教學議題討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累積幼兒園幼兒多元化發展與學習評量之成長紀錄 累積弱勢或特殊需求幼兒之個別學習檔案 對個別教育輔導之幼小銜接協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需求親職教育之規劃與執行（如：家庭訪視、班級家長會、親職講座、父母成長團體、家長參與、個別幼兒家庭教育計畫…）。 多元文化親職教育之規劃與執行（如：全園親子活動、班級家長聯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人主動協助幼兒園辦理園內外具有非營利精神的特色活動 法人或幼兒園主動與場地主管機關分享資源、協同合作各項服務或活動 社區資源整合運用之規劃與執行（如：社區資源調查與認識、社區關係經營）。 社區親職教育推廣之規劃與執行（如：辦理社區親職講座）。 社區關懷與服務之規劃與執行（如：幼兒發展篩檢、社區服務方案）。
	說明	除配合年度績效考評推動園務工作外，應著重行政、財務、教保與協力服務之整合，以有效管理幼兒園達成發展目標	除定期審查各科目預算執行運用狀況外，應規劃及檢視各項經費之運用均有助於幼兒園行政、教保特色及協同服務之發展。	依據第一年實施狀況，修正課程目標、教學重點，及輔導幼兒的策略，並依此方向規劃教保人員專業發展研習，以發展各園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人與幼兒園應持續與場地主管機關維繫良好關係，除平等互惠，分享彼此資源辦理活動，以期達到公私協力模式之計畫目標。 一同關照社區中弱勢和一般幼兒及其家庭的需求；形成社區育兒照顧網絡。

